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宋美玉
電話：089-322390
傳真：089-311179
電子信箱：j4004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國傳字第11301513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40000A_1130151327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30151327_ATTACH2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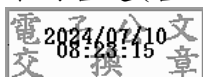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新聞傳播處推廣「打詐新四法」政策電子圖文
說明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3年7月5日院臺聞字第1135013755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不斷翻新的詐騙犯罪型態與手法的嚴峻挑戰，有效
防杜詐騙案件，政府廣羅各界意見，提出「打詐新四
法」，包括《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》、《科技偵查及保
障法》草案，以及《通訊保障及監察法》與《洗錢防制
法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，盼藉由打詐政策專法化，強化保
障人民財產安全，請協助推廣旨揭資料，電子檔請自行下
載運用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及圖檔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東縣警察局、臺東縣消防局、臺東縣稅務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臺東縣環境保護
局、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各處(含附件)、本府國際發展及計畫處(新聞傳播科)(含附件)



秘書室 收文:113/07/10



有附件